美国环境保护署（EPA）9月14日签署最终规则，撤销拜登政府2024年针对燃煤和天然气发电厂制定的大部分温室气体排放标准。EPA同时提出补充规则，拟取消其余发电厂碳排放标准及相关法律认定。前一项规则即将生效，后一项仍须经过公众意见征询，预计将面临司法挑战。

碳捕集要求成为撤销重点

最终规则主要撤销三类规定：

现有燃煤、燃油和天然气蒸汽发电机组的排放指导方针；
对实施重大改造的现有燃煤机组设置的碳捕集与封存标准；
对新建基荷天然气轮机设置的碳捕集与封存标准。

EPA认为，要求机组实现90%的碳捕集尚未得到充分技术验证，相关运输、封存设施也难以在2032年合规期限前大规模建成。该机构还认定，要求部分燃煤机组在2030年前以天然气替代40%的燃料，实质上涉及改变发电方式，超出了《清洁空气法》第111条允许的监管范围。

EPA估算，最终规则最多可为电力行业节省3100亿美元成本。不过，这一数字是基于未来数十年的模型预测，并不等同于电价将立即下降。

第二项提案瞄准法律基础

与最终规则同时发布的补充提案影响可能更为深远。EPA拟撤销剩余的发电厂温室气体排放标准，并重新认定《清洁空气法》第111条没有授权该机构以应对全球气候变化为由监管发电厂碳排放。

若这一解释最终确立，未来政府恢复类似规则时，可能需要重新证明发电厂排放对危险空气污染构成“重大贡献”，或者寻求国会提供更明确的授权。这会提高重建联邦电力行业碳监管体系的法律门槛，但并不能彻底阻止后续政府修改政策。

该提案将在《联邦公报》刊登后开放45天公众意见期，并计划举行公开听证。EPA称，取消剩余标准可在20年内节省约3.7亿美元合规成本。

成本下降与排放增加并存

拜登政府2024年制定的规则要求部分长期运行的燃煤电厂采用碳捕集技术，否则须逐步停运；部分新建大型天然气机组也受到更严格约束。当时政府预计，这套规定到2047年可避免约10亿吨二氧化碳排放，并产生约3700亿美元净效益。

EPA现有评估则更强调合规成本、电网可靠性和新增用电需求。煤炭及电力行业团体认为，放宽标准有助于保留可调度电源，应对数据中心、人工智能设施和制造业带来的负荷增长。

气候方面的代价也较为明确。EPA测算显示，此次政策调整可能在未来十年增加约1.23亿吨二氧化碳排放。美国发电行业约占全国温室气体排放的四分之一，是仅次于交通运输的主要排放。

司法挑战将决定政策持续性

环保和公共卫生组织已表示将提起诉讼，争议焦点预计包括EPA能否撤销既有的排放认定，以及其对《清洁空气法》第111条监管权限的重新解释。

最终规则将在《联邦公报》公布后不久生效，企业近期合规压力将随之下降；补充提案则尚未定案。美国发电厂碳监管能否被长期削弱，仍取决于行政程序、法院裁决及未来政府的政策选择。